

# 关于龙岗区 2019 年政府决算草案的报告

——在龙岗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四十五次会议上

龙岗区财政局 陈周

2020 年 10 月

主任、各位副主任、委员：

区六届人大六次会议审查批准了《关于龙岗区 2019 年政府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0 年政府预算草案的报告》。目前，2019 年龙岗区政府决算草案已经编制完成，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等法律规定和区人大常委会的工作安排，以及市对我区 2019 年市区财政决算批复情况，我受区人民政府委托，现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龙岗区 2019 年决算情况，请予审查。

2019 年是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是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的开局之年，也是深圳建市 40 周年。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和区人大的监督支持下，区财政部门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牢固树立“四个意识”，积极落实市区有关部署，继续深入开展“作风建设提升年”“东进战略攻坚年”双年行动，积极助力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充分发挥财政保障支撑作用，着力深化财政管理改革，狠抓预算编制工作，大力推进制度创新，为我区稳增长、调结构、促改革、强创新、惠

民生等方面提供强有力的财力保障，较好地完成了区六届人大四次会议确定的各项任务，全年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良好。按照预算法规定，决算草案有关内容已经区审计部门审计，我局将根据审计意见整改落实。根据预算法第七十九条规定，重点报告以下情况：

## 一、2019 年政府决算变动情况

### （一）一般公共预算变动情况

1. 2019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实现总收入 419.28 亿元，较结算数（即 2020 年 1 月 15 日向六届人大六次会议报告的执行数，下同）增加 3.67 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42.4 亿元，较结算数增加 2.52 亿元，主要是税收收入增加 2.52 亿元。**上级补助收入**根据市对区决算批复情况作相应调整，增加 1.15 亿元，具体为：增加民生微实事补助（2018—2020 年）1.11 亿元、城市绿化补贴（2019 年）0.1 亿元，减少 2016—2018 年大企业跨区迁移补偿 0.06 亿元。

2. 2019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实现总支出 419 亿元，较结算数增加 3.67 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无变动。**上解支出**根据市对区决算批复情况作相应调整，减少 0.03 亿元，具体为：减少财政票据工本费上解 28 万元、城镇居民医疗保险补贴资金 832 万元；增加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补贴 42 万元、高桥社区工作站低碳试点示范项目扶持资金退款 477 万元、2016—2017 国高认定奖补资金退还 13 万元。**调出资金**增加 3.7 亿元，主要

是增加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7 亿元。

收支相抵，全区当年结转结余 0.28 亿元，较结算数无变动。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变动情况

2019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实现总收入 192.58 亿元，总支出 163.86 亿元，收支相抵，全区当年结转结余 28.72 亿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支数较结算数无变动。**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变动情况

2019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实现总收入 2.57 亿元，总支出 1.67 亿元，收支相抵，全区当年结转结余 0.9 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支数较结算数无变动。**

# 二、2019 年政府全口径决算情况

##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 1. 收支平衡情况

2019 年，全区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42.4 亿元、下降 4.81%，加上各项转移性收入 176.88 亿元，总收入 419.28 亿元。全区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56.91 亿元、增长 5.95%，加上转移性支出 62.09 亿元，总支出 419 亿元。总收支相抵后，结转结余 0.28 亿元。

### 2. 收入决算情况

2019 年，全区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42.4 亿元，较 2018 年决算下降 4.81%，为年度预算的 91.99%；实现转移性收入 176.88 亿元，较 2018 年决算下降 0.56%，为年度预算的 126.66%。

两项合计，当年财政总收入 419.28 亿元，较 2018 年决算下降 3.06%，为年度预算的 104%。主要收入项目完成情况如下：

### （1）税收收入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税收分成收入 232.04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95.73%，较 2018 年决算下降 4.19%，为年度预算的 90.67%。主要是 2019 年我区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实施更大规模减税降费政策措施的决策部署，全年新增减税降费规模达 87.5 亿元，占我区全口径税收收入比重 13.54%，其中 2019 年新出台的减税政策减税 48.63 亿元；2018 年到期后在 2019 年延续的减税政策减税 2.05 亿元；2018 年减税政策在 2019 年的翘尾减税 36.75 亿元（翘尾是指上年因素体现在本年同比中的滞后或者延伸影响）；新出台部分政府性基金降费政策降费 0.05 亿元。

——增值税收入 92.23 亿元，较 2018 年决算增长 6.54%，为年度预算的 90.25%。其中增值税现税收入受减税降费政策影响完成 66.67 亿元、下降 4.98%；增值税免抵调库收入 25.56 亿元、增长 56.3%，拉动增值税收入实现正增长，增长主要原因是实施增值税改革和更大规模减税降费后，我区作为工业大区，增值税减税效应明显，市税务局根据各区调库资源和税收收入情况统筹安排免抵调计划，对我区的收入缺口给予了大力支持，弥补了下降因素。

——企业所得税收入 24.78 亿元，较 2018 年决算下降 8.05%，

为年度预算的 83.15%，主要是为应对经济增幅放缓、企业利润下滑，国家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减税和放宽小型微利企业标准加大企业所得税优惠力度，呈现减税效应。

——个人所得税收入 41.69 亿元，较 2018 年决算下降 7.17%，为年度预算的 102.44%，主要提高个人综合所得基本减除费用标准和实施六项专项附加扣除政策等产生减税影响。

——其他税种收入 73.33 亿元，较 2018 年决算下降 12.45%，为年初预算的 88.14%。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城市维护建设税受益于增值税改革，计税基数下降，该税种也相应下降；契税下降 31.6%，是世贸中心项目在 2018 年形成了大额一次性不可比税收因素。

## （2）非税收入

——2019 年我区非税收入共计 10.37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4.27%，完成年度预算的 136.41%，较 2018 年决算减收 2.09 亿元，下降 16.79%，下降的主要原因为 2018 年一次性非税收入因素较多，而 2019 年起无此类收入。包括：区财政局按照审计署要求将财政专户核算的新型墙体材料和散装水泥基金历年结余资金 1.18 亿元转为收入，区物管中心转让政府物业资产取得收入 0.93 亿元，平湖街道街属企业上缴历年物业租金收入 0.2 亿元。

## （3）转移性收入

——中央税收返还收入 6.36 亿元，同 2018 年持平，同年度

预算相比无变化；

——上级补助收入105.97亿元，较2018年决算增长24.97%，为年度预算的119.25%，较结算增加2.52亿元，主要是增加民生微实事补助（2018—2020年）1.11亿元、城市绿化补贴（2019年）0.1亿元，减少2016—2018年大企业跨区迁移补偿0.06亿元。

——动用上年结余0.09亿元，较2018年决算下降87.65%，同年度预算相比无变化。

——调入资金21.75亿元，较2018年决算下降50.87%，为年度预算的1334.29%，主要是调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1.63亿元、调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20.12亿元。较年初预算增加的原因是：由于2019年政府性基金收入超收规模较大，根据《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18〕35号）“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资金规模超过该项基金当年收入30%的部分，应当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要求调入一般公共预算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0.12亿元，故2019年调入资金较年初预算新增20.12亿元，为年度预算的1334.29%。

——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42.72亿元，较2018年决算增长2.33%，同年度预算相比无变化。

### 3. 支出决算情况。

2019年，全区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56.91亿元，较2018年决算增长5.95%，为年度预算的98.9%；完成转移性支出62.09

亿元，较 2018 年决算下降 35.03%，为年度预算的 146.84%。两项合计，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419 亿元，较 2018 年决算下降 3.11%，为年度预算的 103.93%。2019 年我区拨付九大类民生领域支出 289.72 亿元、增长 13.39%，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达 81.17%（见下图）。其中，教育支出 93.66 亿元、占比 26.24%，超过四分之一；城乡社区支出 75.49 亿元，占比 21.15%；卫生健康支出 37.43 亿元、占比 10.49%。增长较快的主要是教育支出、卫生健康支出、科学技术支出、节能环保支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支出规模下降的主要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公共安全支出、农林水支出、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按照财政部统一规定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主要支出情况如下：



## （1）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95 亿元，占 2019 年支出的 4.75%，较 2018 年决算下降 16.49%。该科目主要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下降的主要原因：一是根据《深圳市税务部门地方财政经费保障实施办法》，税务部门相关经费由市级财政保障，区级财政按基数上解市级财政，不再从一般公共预算科目列支，税收事务经费减少 1.45 亿元；二是功能科目调整，2018 年工资福利支出、其他一般管理事务、食堂伙食费等项目功能科目为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19 年统一调整至其他城乡社区支出科目中列支。决算数为年度预算的 100.55%。

——公共安全支出 27.64 亿元，占 2019 年支出的 7.74%，较 2018 年决算下降 19.48%。该科目主要反映公检法等单位履职支出，以及用于公共安全领域的相关支出。下降的主要原因：一是消防部队转隶至地方，相关项目支出由公共安全支出科目转列至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科目，减少消防支出 0.5 亿元、其他消防支出 4.67 亿元；二是由于批量派出所改造工程已于 2018 年竣工，2019 年不再安排资金；隐患排查类项目 2019 年从国土基金列支，减少其他公安支出 2.37 亿元。决算数为年度预算的 106.84%。

——教育支出 93.66 亿元，占 2019 年支出的 26.24%，较 2018 年决算增长 33.18%。该科目主要反映我区教育行政机关、区级经费保障的学校等教育部门的经费支出，以及用于教育领域的相

关支出。增长的主要原因：2019年我区新建、改扩建义务教育学校6所，新增义务教育公办学位1.05万个、新增学前教育学位0.61万个，普通教育经费增加21.28亿元；加大民办教育投入力度，增加民办教育投入2.76亿元、新增民办教育学位0.27万个；科学推进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午餐午休服务，投入1亿元惠及全区5.5万名学生。决算数为年度预算的126.91%，主要是教育基建支出14.66亿元从年初预算财政统筹转列对应支出科目。

——科学技术支出11.7亿元，占2019年支出的3.28%，较2018年决算增长529.42%。该科目主要反映用于科学技术、技术研发、科学普及等领域及行业主管部门的经费支出。增长的主要原因：规范功能科目使用，经济与科技发展专项资金7.14亿元由其他支出科目调整至该科目列支。决算数为年度预算的1290.59%，主要是规范功能科目使用，经济与科技发展专项资金由于细分项目较多年初无法完全确定支出执行科目，安排在其他支出科目，执行中根据实际支出情况调整至该科目列支。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6.46亿元，占2019年支出的1.81%，较2018年决算下降27.79%。该科目主要反映用于文化、文物、体育、广播影视、新闻出版领域及行业主管部门的经费支出。下降的主要原因：2018年龙岗区“三馆”及深圳书城龙岗城基建支出1.69亿元，2019年无此大项目支出，基建支出较上年减少1.86亿元。决算数为年度预算的125.84%，主要是文体基建支出1.16亿元从年初预算财政统筹转列对应支出科目。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29 亿元，占 2019 年支出的 5.4%，较 2018 年决算增长 1.34%。该科目主要反映用于民政、就业、残疾人补助、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经费等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决算数为年度预算的 102.49%。

——卫生健康支出 37.43 亿元，占 2019 年支出的 10.49%，较 2018 年决算增长 18.51%。该科目主要反映用于公立医院、公共卫生、医疗保障和计划生育等领域及行业主管部门的经费支出。增长的主要原因：着力补齐优质医疗资源短板，全区改扩建公立医院 8 家，新增可供应床位 1002 张，加强对公立医疗机构基本医疗服务补助，公立医院支出增加 4 亿元。决算数为年度预算的 149.19%，主要是卫生健康基建支出 10.79 亿元从年初预算财政统筹转列对应支出科目。

——节能环保支出 26.89 亿元，占 2019 年支出的 7.53%，较 2018 年决算增长 33.77%。该科目主要反映用于节能减排、环境保护等领域及行业主管部门的经费支出。增长的主要原因：我区全面打响治水提质攻坚战，水污染治理基建项目支出 23.74 亿元，较上年增加 8 亿元。决算数为年度预算的 85.74%，主要是部分水污染治理基建项目转由政府性基金列支。

——城乡社区支出 75.49 亿元，占 2019 年支出的 21.15%，较 2018 年决算增长 4.74%。该科目主要反映用于城乡社区管理、公共设施、环境卫生、工程建设等领域及行业主管部门的经费支出。增长的主要原因：2019 年功能科目调整，将其他一般管理

事务支出 6.03 亿元列入至该科目，同时办公设备购置、伙食费也调整至该项目列支。决算数为年度预算的 111.5%，主要是国际低碳城启动区-综合管廊二期、各街道垃圾转运站升级改造工程等基建支出 4.53 亿元从年初预算财政统筹转列对应支出科目；年中追加南湾街道部分火灾隐患整治经费 0.52 亿元。

——农林水支出 6.25 亿元，占 2019 年支出的 1.75%，较 2018 年决算下降 32.46%。该科目主要反映用于农业、林业、水利等领域及行业主管部门的经费支出。下降的主要原因：一是 2019 年该科目下安排的基建支出较上年减少 1.56 亿元；二是上级未下达 2019 年扶贫任务，区对口办财政帮扶经费减少 0.88 亿元。决算数为年度预算的 49.33%，主要是部分水污染治理基建支出转列节能环保支出科目。

——交通运输支出 0.25 亿元，占 2019 年支出的 0.07%，较 2018 年决算下降 81.03%。该科目主要反映用于公路水路、铁路运输、航空运输、公交补贴等领域及行业主管部门的经费支出。下降的主要原因：2019 年公路建设基建支出大部分转为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决算数为年度预算的 325.29%，主要是新增公路建设基建支出 0.19 亿元。

——资源勘探信息等事务支出 0.2 亿元，占 2019 年支出的 0.06%，较 2018 年决算下降 96.4%。该科目主要反映用于制造业、信息化行业、安全生产、国资监管等领域及行业主管部门的经费支出。下降的主要原因：机构改革划转新成立区应急管理局，原

列支该科目的街道安全管理支出 3.32 亿元、区安监办下放街道的安全生产专项资金 0.66 亿元等转列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科目。决算数为年度预算的 128.17%。

——住房保障支出 24.04 亿元，占 2019 年支出的 6.73%，较 2018 年决算增长 5.19%。该科目主要反映用于保障性安居工程、住房改革等领域及行业主管部门的经费支出。增长的主要原因：住房公积金根据政策进行基数调整增加支出 0.68 亿元。决算数为年度预算的 105.96%。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03 亿元，占 2019 年支出的 1.69%，为 2019 年新增科目，主要是机构改革划转新成立区应急管理局，相关支出从资源勘探信息等其他支出科目转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决算数为年度预算的 119.58%，主要是增加消防站建设、消防装备采购等基建支出 1.1 亿元。

——其他支出 2.37 亿元，占 2019 年支出的 0.67%，较 2018 年决算下降 85.65%。该科目反映以上科目以外的其他各项支出。下降的主要原因：规范科目使用，2019 年将经济与科技类产业发展专项资金转列科学技术支出科目。决算数为年度预算的 5.11%，主要是年初预算时暂列该科目的财政统筹类支出在执行中根据实际使用情况列入相关支出科目。

## **(2) 转移性支出**

——上解支出 24.34 亿元，较结算数减少 0.03 亿元，主要变动项目为：减少财政票据工本费上解 28 万元、城镇居民医疗

保险补贴资金 832 万元；增加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补贴 42 万元、高桥社区工作站低碳试点示范项目扶持资金退款 477 万元、2016—2017 国高认定奖补资金退还 13 万元。

——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7.74 亿元，较结算数增加 3.7 亿元，主要是按预算法规定，将超收收入以及结转结余资金用于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较结算数增加原因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加 3.67 亿元及上解支出减少 0.03 亿元，全部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 4. 预备费使用情况

根据《预算法》第四十条规定，各级一般公共预算应当按照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额的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三设置预备费，用于当年预算执行中的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处理增加的支出及其他难以预见的开支。

2019 年我区年初预算安排财政预备费 8 亿元，为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2.19%。当年安排支出 5.52 亿元（主要用于追加街道水污染治理工作经费 2.2 亿元、街道城中村综合治理工作经费 0.61 亿元、南湾街道火灾高风险区域整治工作经费 0.59 亿元、援建寻乌县对口帮扶工作经费 0.13 亿元等），实际支出 4.14 亿元，通过预算调整收回 2 亿元、通过财政统筹收回 0.2 亿元，剩余 1.66 亿元全部用于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019 年 7 月，根据审计相关意见及区委区政府要求，我区严格财政预备费申报审核与安排使用，明确除发生自然灾害等应

急事项、上级部门突然下达硬性考核任务以及经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同意的支出外，财政预备费原则上不安排用于部门自身履职的事务支出，因此 2019 年预备费剩余较多，为加强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区财政局通过预算调整、财政统筹方式进行统筹收回 2.2 亿元。

### **5. 以前年度结转资金使用情况**

以前年度结转至 2019 年使用的资金共计 0.088 亿元，主要是按规定结转使用的 2018 年就业补助资金、2018 年基本农田建设和维护项目资金、2018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补助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资金等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0.088 亿元。上述结转资金 2019 年实现支出 0.086 亿元，剩余 0.002 亿元全部用于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 **6. 财政转移支付安排执行情况**

2019 年，我区共收到一般公共预算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112.33 亿元，包括：税收返还收入 6.36 亿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76.42 亿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29.32 亿元。除 0.29 亿元结转至 2020 年使用外，其余转移支付资金均已下达。具体转移支付明细详见附件 5。

### **7. 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2019 年，龙岗区新举借地方政府专项债务 64 亿元，为深圳市转贷我区水污染治理专项债券 64 亿元。新增专项债券发行后，龙岗区抓紧加快债券资金的使用进度，于年内将全部新增债券资

金支出使用完毕，有效拉动投资，支持打赢水污染治理攻坚战。

2019 年底，我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 88.7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为 24.7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为 64 亿元。2019 年底，我区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69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5 亿元，为深圳市转贷我区地方政府一般债券 5 亿元；专项债务余额 64 亿元，为深圳市转贷我区水污染治理专项债券余额 64 亿元。相关债券余额控制在我区的债务限额以内。

龙岗区严格落实地方政府债务偿还责任，2019 年龙岗区地方政府债务还本任务为 0 元，还本金额为 0 元；2019 年共偿还地方政府债务利息 1.31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偿还利息 0.19 亿元，专项债务偿还利息 1.12 亿元。

## **8. 预算周转金情况**

2019 年我区未设立本级预算周转金。

## **9. 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情况**

2019 年，我区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期初余额为 67.95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年中预算执行过程中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42.72 亿元，年末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7.74 亿元，2019 年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期末余额为 62.98 亿元。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推进财政资金统筹使用方案的通知》（国发〔2015〕35 号）“合理控制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规模，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在编制年度预算调入使用后的规模一般不超过当年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额（含对下级转移支付）的 5%”的

要求，2020年，我区一般公共预算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46.33亿元，调入后余额为16.65亿元，占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4.81%。

### 10. “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19年我区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继续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按照2019年决算数，全区各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列支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03亿元，较2018年决算数减少0.01亿元；公务用车支出0.98亿元（其中购置支出0.45亿元、运行维护费支出0.53亿元），较2018年决算数减少0.68亿元；公务接待费支出0.01亿元，较2018年决算数减少0.01亿元。“三公”经费支出合计1.02亿元，较年初预算数少0.32亿元，较2018年决算数减少0.7亿元，主要是公务用车购置费减少0.57亿元，原因是2018年我区根据实际需要增加购买特种消防车及公安部门报废更新警务用车等，2019年相关经费下降。

### 龙岗区2019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年预算数	2019年决算数	2018年决算数	2019年较2018年 决算数增加%
因公出国(境)经费	755	322	396	-18.69%
公车购置及运行维护经费	12,053	9,811	16,640	-41.04%

公务接待经费	572	76	140	-45.71%
总计	13,380	10,209	17,176	-40.56%

##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19年纳入政府预算的政府性基金包括：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彩票公益金收入、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收入3项资金，由市统一收缴，再按规定比例或以专项下达项目经费的形式转移支付下达我区。

### 1.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情况

2019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实现收入100.58亿元，比2018年决算增长7.58%，为年度预算的122.92%。加上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收入64亿元，动用上年结余28亿元，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实现总收入192.58亿元，较2018年决算增长72.66%，为年度预算的110.79%。主要收入项目完成情況是：

(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99.49亿元，较2018年决算增长7.63%，为年度预算的122.65%，主要是2019年我区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超出年初预期。

(2) 彩票公益金收入1.01亿元，较2018年决算增长1.23%，为年度预算的143.67%，主要是年中有新增下达上级转移支付彩票公益金收入0.12亿元。

(3)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收入0.07亿元，较2018年决算下降26.16%。年度预算无数据，主要是该项专项资金年中追加下达，年初未编入部门预算。

(4)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收入 64 亿元。

(5) 动用上年结余 28 亿元。

##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实现支出 142.55 亿元，较 2018 年决算增长 76.61%，为年度预算的 87.55%，加上债务付息支出 1.12 亿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7 亿元、调出资金 20.12 亿元，政府性基金总支出 163.86 亿元，较 2018 年决算增长 96.16%，为年初预算的 94.27%。主要支出项目是：

(1)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收入安排的支出 0.07 亿元，较 2018 年决算增长 32.07%。年度预算无数据，主要是该项专项资金为年中追加下达，年初未编入部门预算。

(2)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41.74 亿元，较 2018 年决算增加 77.75%，为年度预算的 87.43%，主要是城市建设支出 125.44 亿元、征地拆迁补偿支出 15.6 亿元、公共租赁住房支出 0.7 亿元。

(3) 彩票公益金收入安排的支出 0.74 亿元，较 2018 年决算下降 19.6%，为年度预算的 105.07%，主要是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42 亿元，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26 亿元，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6 亿元。

(4) 债务付息支出 1.12 亿元。

(5)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7 亿元。

(6) 调出资金 20.12 亿元。

### 3. 政府性基金预算结余情况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相抵，全区当年政府性基金结余 28.72 亿元，均结转至 2020 年使用。

####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情况

2019 年我区上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比例由 20%提高到 30%，区属国企 2018 年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6.66 亿元，按 30%比例共上缴利润 2 亿元，加上区国资局持股的天威视讯公司 2018 年度股利分红 0.12 亿元，2019 年全区累计完成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2.12 亿元，较 2018 年决算增长 88.88%，为年初预算的 153.48%，加上上年结转收入 0.44 亿元，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 2.57 亿元，较 2018 年决算增长 86.97%，为年初预算的 140.47%，主要原因是国有企业经营效益提高和政府参股企业股利分红带动。主要收入项目有：

(1) 区投控集团 2018 年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1.4 亿元，按照 30%比例上缴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42 亿元，较 2018 年决算增长 366.67%，为年度预算的 127.27%，增长的主要原因是：2018 年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比 2017 年增加 0.94 亿元，同时上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比例由 20%提高到 30%。2018 年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增加 0.94 亿元的主要原因：一是辖属粮食等 5 家企业 49%的股权无偿划回集团导致集团净利润增加 0.21 亿元；二是财务费用减少、投资收益及业务拓展收入增加，导致集团净利润增

加 0.7 亿元。

(2) 区域投集团 2018 年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0.99 亿元，按照 30%比例上缴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3 亿元，较 2018 年决算下降 25%，为年度预算的 90.91%。下降主要原因是：2018 年下半年无偿划转走龙岗启迪协信公司、区属企业股权以及招商银行股票等资产，合计约 33.05 亿元，导致集团利润减少约 1.2 亿元。

(3) 区保障房公司 2018 年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0.088 亿元，按照 30%比例上缴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026 亿元，较 2018 年决算增长 180.97%，为年度预算的 209.60%。增长主要原因是 2018 年度保障房公司租金收入及物业管理费收入均实现同比增加。

(4) 区产服集团 2018 年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1.16 亿元，按照 30%比例上缴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为 0.35 亿元，较 2018 年决算大幅增长，为年度预算的 1738.50%，增长的主要原因是 2017 年企业经营亏损，2018 年未上缴利润；另外，由于编制预算时未进行启迪项目 25%股权划拨，决算时包括启迪的投资收益，导致决算比预算数大幅增加。

(5) 龙岗金控公司 2018 年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3.02 亿元，按照 30%比例上缴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91 亿元，较 2017 年决算增长 62.5%，为年度预算的 133.82%，主要原因是：公司自 2018 年第四季度开始实施存款竞争性报价，截至 2019 年底共

组织 7 批次存款竞价，资金收益率大幅提高，存款利息收入增长较高。

(6) 天威视讯公司为上市企业，龙岗区国资局持有天威视讯公司（上市企业）2493.85 万股，持股比例为 4.04%，2019 年度收到其 2018 年度股利分红款项为 0.12 亿元，较 2018 年决算数增长 100%。

(7) 上年结转 0.44 亿元。

### 2019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上缴统计表

金额：万元

公司名称	2018 年归属 母公司净利润	上缴比例	2019 年应上缴利 润实际数
区投控集团	13,945.49	30%	4,183.65
区城投公司	9,940	30%	2,982.00
区保障房公司	880.40	30%	264.12
区产服集团	11,588.32	30%	3,476.50
区金控公司	30,216.17	30%	9,064.85
合计	66,570.38	30%	19,971.11

## 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2019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67 亿元，较 2018 年决算增加 79.75%，为年初预算的 97.89%。主要支出项目是：

(1) 国有资本监督管理费用 0.038 亿元。主要用于：发放

区国资局委派至 4 家直管企业的 4 名财务总监薪酬支出 84 万元 (2019 年财务总监的薪酬费用总额为 188 万元, 其中在 2019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列支 84 万元, 其余 104 万在 2018 年度预算支出), 4 名监事会主席的费用 268 万元, 薪酬及考核体系调研项目费用 29 万元。

(2) 调出资金 1.63 亿元。

###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余情况

2019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相抵, 全区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余 0.9 亿元。

### 三、2019 年预算内政府投资情况

2019 年, 我区安排政府投资计划 222.5 亿元, 实际支出 198.76 亿元, 较 2018 年增加 87.17 亿元、增长 64.41%。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建资金 60.38 亿元, 完成支出 60.06 亿元; 区国土基金安排基建资金 98.12 亿元, 完成支出 74.71 亿元; 政府专项债安排基建资金 64 亿元, 全部完成支出。政府投资实施效果: **一是**城市基础设施不断完善, 坂雪岗环城路等道路工程加快推进, 龙岗大道大运枢纽段下沉工程全面启动。**二是**公共服务设施持续改善, 仙田九年一贯制学校等 6 所新建扩建学校完工, 耳鼻咽喉医院迁址重建等 15 个公立医院项目加快建设, 宝龙保障房等项目建设全面提速。**三是**治水提质成效显著, 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消除黑臭及河流水质保障工程施工全面铺开, 布吉河等 21 条河流综合整治工程按计划推进。**四是**城市

环境整治稳步推进，城中村综合治理全面推进，道路、社区公园、公厕改造提升成效显著。**五是**城区安全基础逐步加强，持续推进“雪亮工程”建设，各街道消防基础设施不断夯实，危险边坡、地面坍塌得到有效治理。

#### 四、2019 年预算调整情况

2019 年我区进行了两次预算调整，具体调整如下：

##### （一）龙岗区 2019 年第一次预算调整

经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批准，2019 年龙岗区第一次预算调整，调整事项为：收到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64 亿元，全部用于我区治水提质类项目（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消除黑臭及河流水质保障工程等项目）。

本次预算调整只涉及我区政府性基金预算及相应项目调整：调增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转贷收入 64 亿元；相应调增城乡社区支出 53 亿元、调增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付息支出 1.3 亿元、调增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7 亿元、调增当年结余 9.63 亿元。

第一次预算调整后，我区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支规模 173.82 亿元，较年初 109.82 亿元增加 64 亿元。

##### （二）龙岗区 2019 年第二次预算调整

经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批准，2019 年龙岗区第二次预算调整，调整事项为：市财政下达我区深圳外国语学校（龙岗）国际部永久校区项目转移支付收入减少 4.99 亿元，

为实现年度预算收支平衡，统筹收回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99 亿元。

本次预算调整只涉及我区一般公共预算及相应项目调整：调减市财政下达深圳外国语学校（龙岗）国际部永久校区项目资金 4.99 亿元；调减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99 亿元，主要是调减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69 亿元、调减住房保障支出 0.8 亿元、调减财政预备费支出 2 亿元、调减其他支出 1.5 亿元。

第二次预算调整后，我区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总收支规模 403.16 亿元，较年初预算 408.15 亿元调减 4.99 亿元。

## 五、落实区人大审议意见情况

（一）关于“强化预算支出的刚性约束。区政府及其有关部门要按照预算法的有关要求，所有预算支出必须以经区人民代表大会批准的预算为依据，未列入预算的不得支出”审议意见落实情况

对 2018 年区政府投资项目计划未编入年度政府投资计划的项目在年度计划执行中安排了资金的问题。区发改局主要采取以下做法：**一是**严把计划编制关。在 2019 年政府投资计划编制过程中，要求项目单位严格按照项目年度建设任务合理预测和申报资金需求，避免错报、漏报。为提高计划编制科学性、准确性，区发改局在计划编制过程中广泛征求各项目建设单位、行业主管部门、街道办和“两代表一委员”意见，统筹研究形成《龙岗区 2019 年政府投资项目计划》。**二是**严把计划调整关。科学编制

2019年区政府投资项目年中调整计划，对651个年初资金安排不足的项目予以调增（涉及资金543,211万元），对140个年中区委区政府决策同意实施的项目及时纳入计划（涉及资金30,178万元），对60个年内无法完成支出的项目进行调减（涉及资金43,389万元），避免纳入计划不执行或未纳入计划使用资金的情况。为防止出现项目调整后执行进度不佳的情况，区发改局按月梳理并通报政府投资项目计划执行情况，及时走访各主要建设部门及街道，了解协调政府投资项目推进问题，督促项目建设单位和行业主管部门加快支出进度。三是严把计划执行关。2019年严格执行区人大会议批准的2019年年度计划和市人大常委会批准的2019年年中调整计划，对于未纳入年度计划或调整计划的项目进度款一律不予安排，未再出现未纳入计划而安排建设进度款的情况。

（二）关于“规范会计核算。会计核算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严格按照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进行核算，避免项目资金交叉重复，确保会计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审议意见落实情况

一是行政事业单位投资的企业在2018年上缴利润1,454.03万元，列入一般公共预算，未列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问题。该问题反映的是区殡葬所投资龙山墓园所得收益，区殡葬所是区政府下辖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取得的龙山墓园投资收益应计入非税收入下的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区财政局按规定将行政事业单位投资收益纳入国有资本经营收益管理，2019年将区殡葬所投资龙山

墓园所得收益 1796.3 万元，按规定列入非税收入下的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二是**对政府投资项目同时从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列支问题**。2019 年，区财政局积极配合区发改局做好政府投资项目资金安排及计划执行管理，合理适度使用各类资金来源推动项目建设，努力提升各类资金使用效益，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建资金 60.38 亿元，国土基金预算安排 98.12 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收入安排 64 亿元，合计投入 222.5 亿元，实际支出 198.76 亿元，严格按照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列入城乡社区支出、卫生健康支出、教育支出、节能环保支出等相应支出科目。三是**相同资金来源的同一预算项目支出归属不同分类科目问题**。2019 年，区财政局进一步加强对项目功能科目的规范使用，同时做好和上级财政部门沟通，确保项目功能科目的使用规范统一，2019 年预算执行未再出现同一预算项目支出归属不同分类科目情况。

（三）关于“改进决算报表编制工作。决算草案应当与预算相对应，按预算数、调整预算数、决算数分别列出，做到收支真实、数据准确、内容完整、报送及时。决算报告应包括支出政策实施情况、重点支出和重大投资项目资金的使用及绩效情况、政府投资项目计划执行情况等内容，不得缺项”审议意见落实情况

根据审议意见，区财政局一是**全面梳理决算草案表格**，在 2019 年决算草案中与预算对应，分别列出预算数、调整预算数、决算数，同时与上年情况对比，列出上年决算数及增减比例，并

对增减变动较大的项目进行简要说明，增强决算草案报告的可读性。二是 2019 年决算草案所有数据与市财政局批复我区的决算数据对应，并在市财政批复后立即启动决算草案编制工作，根据预算法规定及时报区人大常委会审查，做到收支真实、数据准确、内容完整、报送及时。三是在 2019 年度决算草案中反映龙岗区产业、人才扶持政策等支出政策实施情况，2019 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污水处理 BO 建设项目、“一街一车一室”项目等重点支出和重大投资项目资金的使用及绩效情况，并在附表 18《龙岗区 2019 年区级重大项目计划执行情况表》中首次反映区政府投资重大项目执行情况等，不断丰富决算草案报告内容。

## 六、落实决算审计意见情况

（一）关于“草案中其他类功能科目占比较大，根据贵局提供的龙岗区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决算表（草案）统计，其他类功能科目执行数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30.3%。”落实情况

预算编制执行过程中，各单位根据《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结合实际业务设置功能科目，由于部分单位非其他类功能科目不完全适用，因此选用其他类功能科目。2020 年，收到区审计提出的相关问题后，区财政局立即进行整改，一是在《深圳市龙岗区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1—2022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深圳市龙岗区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1-2022 年部门预算的补充通知》中均明确要求“各单位在部门预决算编制以及部门预算执行过程中务必严

格规范经济分类科目的使用，强化经济科目编制意识，根据项目实际，严格分清资金用途，准确填列，不得交叉、混合填列经济科目，原则上不得填报“其他”款级科目，确需编列的要说明具体内容。”二是目前区财政局正在审核各单位申报的2021年度预算，并同步梳理各预算项目使用的功能科目，待收到财政部印发的《2021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后，区财政局将根据资金实际用途对功能科目进行合理调整，并根据审计要求着重检查其他类功能科目使用，将可列到非其他类功能科目的项目及时通知预算单位进行修改，切实降低其他类功能科目占比。

（二）关于“草案中未按实际支出性质将街道机动经费调剂入对应功能科目，影响区级预算相应功能科目实际完成情况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落实情况

2019年部门预算安排11个街道机动经费2.12亿元，累计支出1.93亿元，列“其他支出”。审计提出意见后，区财政局详细梳理了各街道机动经费的列支情况。为切实提高预算编制的合理性，综合考虑街道的主要职能是公共服务，在2019年下半年编制2020年部门预算时，统一将机动经费项目从“其他支出”科目调整为“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另外，在召开2021—2022年街道部门预算编制座谈会时，区财政局特别提醒敦促各街道切实承担起主体责任，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实际支出情况，在动用机动经费时，由“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科目调剂至对应支出功能科目列支，区财政局也在2020年预算执行中对街道机动经

费列支科目情况进行监督提示，对发现未按实际支出列支到对应科目的及时通知街道进行调账。

## 七、建立健全重点绩效评价常态机制，对重大政策和投资项目组织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2019年我区建立健全重点绩效评价常态机制，对重大政策和项目组织开展重点绩效评价，不断提高评价质量。今年开展重点绩效评价的项目包括了2019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污水处理BO建设项目、“一街一车一室”项目等重大战略、重点民生等10个项目，共涉及资金79.84亿元，目前重点绩效评价工作正在进行中，报告初稿正在进一步完善，待正式报告出具后，区财政局将专题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并结合绩效评价报告反馈出的问题，在后续预算管理过程中，对绩效好的政策和项目将优先保障，对绩效一般的政策和项目督促改进，对低效无效的资金或项目一律削减或取消，进一步完善绩效评价成果与预算安排和政策调整挂钩机制，着力推升我区财政资金的整体使用效益。部分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相关情况如下：

### （一）2019年龙岗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龙岗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64亿元全额用于“2019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消除黑臭及河流水质保障工程”。工程取得的成效主要是水环境质量稳步改善，河流生态日趋健康，全要素管理稳步推进，治水成效得以巩固，强化了面源污染、重点污染源管控措施等。同时，绩效评价初步发现

项目存在前期准备不充分、绩效管理欠缺、改造效果待提升等问题。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落实前期工作、增强绩效意识、规范资金管理、优化管理机制、提升项目改造效果等建议。

（二）2019 年度深圳市龙岗区沙湾河黑臭治理工程—沙湾泵站排水口水质提升工程运营管理费和君子布河黑臭治理工程—南油花园排水口水质提升工程运营管理费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2019 年，龙岗区共投入 1612.26 万元，用于支付龙岗区沙湾河黑臭治理工程—沙湾泵站排水口水质提升工程运营管理费和君子布河黑臭治理工程—南油花园排水口水质提升工程运营管理费。工程主要成效为，有力提升了龙岗区城市污水收集和处理能力，削减了河道雨季径流污染，污染物排放量有效减少，新增污水处理工程将原本直排河道的污水进行截污，减少了排入沙湾河和君子布河的污染物同时，绩效评价初步发现项目存在）项目论证不够充分、污水处理费单价需进一步核算、第三方监管存在不足等问题。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增加对处理工艺的论证、建立项目污水处理价格调整机制、强化第三方监管的实效等建议。

（三）2019 年深圳市龙岗区“一街一车一室”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2019 年我区“一街一车一室”项目共涉及 11 个街道 3087 万元。项目主要成效为，有效保障龙岗区食品安全，成为基层食品安全管控的有力抓手，强化了食品安全宣传，提升了政策知晓

度同时，绩效评价初步发现项目存在合同管理不当、系统数据缺乏统筹、绩效管理力度有待加强等问题。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提出厘清项目实施范围、强化合同履行管控、重视智慧数据系统建设、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建议。

## 八、2019 年预算执行效果

### （一）全力保障重大政策和项目实施，加速补齐民生短板

我区“三保”支出符合财政部及各级财政部门有关要求，2019年预算财力能满足“三保”支出基本需求，未出现预算安排缺口和历史拖欠等问题，我区的“三保”特别是工资发放资金保障不存在风险。2019年我区拨付九大类民生领域支出 289.72 亿元、增长 13.39%，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达 81.17%。一是坚持将教育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位置。累计完成教育支出 93.66 亿元，增加 23.34 亿元、增长 33.19%，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达 26.24%，比去年增加 5.37 个百分点。新建、改扩建义务教育学校 6 所，新增义务教育公办学位 1.05 万个、新增学前教育学位 0.61 万个；加大民办教育投入力度，增加民办教育投入 2.76 亿元、新增民办教育学位 0.27 万个；科学推进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午餐午休服务，投入 1 亿元惠及全区 5.5 万名学生。二是持续增强医疗卫生事业综合实力。累计完成卫生健康支出 37.43 亿元，增加 5.85 亿元、增长 18.52%。加快落实公立医院建设，全区改扩建公立医院 8 家，新增可供应床位 1002 张，达到 4.15 千人/张，提高了 11.25%，有效提升医疗卫生服务能力。三是纵深

推进文体高地。累计完成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46 亿元。聚焦高端赛事引领，成功引办 WTA 深圳公开赛、法国超级杯足球赛、CBA 联赛、中超足球联赛等高端体育赛事；擦亮“龙岗主场”名片，中超、CBA 国内最高级别联赛球队相继落户龙岗大运中心；将“红立方”打造为集文化引领、文化融合、文化休闲为一体的文化设施。**四是**全力提升城市环境品质。累计投入资金 95.88 亿元，完成 780 条小微黑臭水体治理、44 公里河道整治、2210 个小区正本清源改造，新建分散式污水处理设施 5 座、污水管网 290 公里，五项工作均列全市第一。

## （二）落实区产业、人才政策，不断优化营商环境

**一是**落实产业扶持政策，统筹运用财政专项资金减轻企业资金压力。2019 年经济与科技发展专项资金支出 12.04 亿元，其中科创新类支出 5.1 亿元，重点投入科技企业研发投入激励 708 项，扶持资金 1 亿元，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激励 760 家，激励产资金 1.77 亿元，知识产权创造激励 379 项，扶持资金 0.19 亿元。投入工业类支出 3.3 亿元，重点投入技术改造 246 项，扶持资金 2.3 亿元，扶持龙腾计划 65 项，投入资金 0.51 亿元，支持“入库”企业专项扶持 211 项，扶持资金 0.21 亿元。支持外贸类项目 248 项，扶持资金 1.12 亿元。**二是**落实人才政策。2019 年，区人才发展专项资金共使用 4.18 亿元，主要用于“深龙英才”和省市创新创业团队资助、新引进人才租房补贴、教育、卫生、高技能、社工、文体、文创等领域人才引进培养支持。全年

新增“深龙英才”302人、省市创新创业团队6个（截至2019年底，累计引进全职院士7人，省市创新创业团队44个，团队数量全市第二，认定“深龙英才”1323人）。2019年，团队创办企业主营收入达7.04亿，专利申请近2000件，云天励飞等成为行业独角兽。2019年，引进本科及以上学历毕业生约12000人，发放新引进人才租房补贴4078人；引进6名特级教师、3名正高级教师等高端教育人才，卫生高层次人才193人，各方面人才加速集聚，为我区产业转型升级、民生事业发展提供了重要的人才支撑。

### （三）改革创新预算编制工作，力促龙岗各项工作加快推进

2019年新年伊始，我区就启动了2020—2021年政府预算编制工作，由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亲自抓统筹谋划、亲自审查，将2020—2021年预算编制工作列为2019年我区“一把手工程”，把预算编制工作上升到党委、政府的重点工作，作为做好龙岗各项工作的重要抓手。一是**一编两年**。在编制当年部门预算同时，按照同标准、同口径编制下一年度部门预算，强化跨年平衡机制，推动各单位统筹当前和长远，提前谋划工作思路，做实做细部门工作规划。二是**四编五审**。形成“部门一编、财政部门一审；部门二编、分管区领导二审；部门三编、预算初审工作小组三审；部门四编、分管财政区领导带领财政部门再审；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全程抽审”的四编五审机制，压减力度逐次加码、细化程度逐次完善、支出结构逐次优化。三是**监督前移**。在全市率先成立

包含人大、政协、民主党派、预算专家在内的预算联审工作小组，在初审阶段介入预算编制工作，将最后关头的审核监督移至前端，进一步增强区人大在支出预算和政策审查监督工作上的针对性和有效性。**四是**分级保障。预算编审过程中，按照“五个优先级”，完善基本财力保障机制。第一是财政部制定的“三保”保障范围和标准；第二是按照各级党委、政府确定的重大战略部署、重点支出和既定政策、经区委编办核定的非编人员经费；第三是上级财政部门单独或联合出台有明确标准的政策；第四是上级党委、政府交办的工作任务和考核任务；第五是各预算单位履行职能所需工作经费。前三等级应保尽保，第四等级充分保障，第五等级合理保障。

#### （四）做好全区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工作

**一是**成功争取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额度 64 亿元，为水污染治理提供坚实财力保障，截至 2019 年 10 月底，我区专项债券资金已按照要求全部支付完毕，大大缓解了我区当年财力紧张的现状，为我区打赢水污染治理攻坚战提供了坚实的财力支持。**二是**以专项债券发行为契机，搭好债务信息交流平台，成立了地方政府债务领导小组，并由区财政部门牵头搭建了相关部门同专业机构分工协作的信息资源共享平台，及时传递各项工作要求、协调解决问题。**三是**抓好债务风险管理工作，常抓隐性债务防控，依托地方政府隐性债务监测统计平台，逐月对全区各单位隐性债务情况进行监督统计，尤其要求对工程款项目做到及时支付不拖

延，目前我区无隐性债务情况；做好政府债券付息工作，及时、足额将债券利息转至市财政账户，避免产生违约风险。**四是**自觉接受社会公众对地方政府债务的监督，新增债券发行文件在发行前向社会公开披露，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信息随预算草案、决算草案一并向社会公众公开。

#### （五）大力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

继续把加快建立和完善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预算绩效管理体系作为深化预算管理改革的重要抓手。**一是**夯实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制度基础，加快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制度建设。2019年区财政局印发了《龙岗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办法》，出台了《龙岗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和《龙岗区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从投入、管理、产出、绩效几个方面，分别设置了项目支出三级共性指标18个、部门整体支出三级共性指标23个；组织预算单位开展分行业、分领域、分层次预算绩效指标体系建设，并开展政府采购服务领域指标体系建设工作，该指标体系涵盖公共教育、医疗卫生、城市管理 etc 18个大类、26个子项。**二是**事前组织开展绩效目标管理工作。在编制2020年预算过程中，区属各部门在编制部门预算时同步编报了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实现了55个区本级预算单位、3,559个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全覆盖。开展项目事前报送机构协助评审工作，2019年区财政局共接收112个年中追加经费项目和2020年部门预算项目的事前评审申请，合计申报金

额 9.32 亿元，累计核减金额 1.46 亿元，核定金额 7.86 亿元，核减率为 15%。**三是**事中牵头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各预算单位是绩效运行监控的执行主体，我区组织全区各单位着手开展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行“双监控”。2019 年，为推进财政资金统筹使用，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我区结合我区预算支出执行情况 and 项目绩效目标实现情况，进一步压减部门预算一般性支出，梳理收回部门预算闲置资金，累计统筹使用财政资金 7.26 亿元，用于落实年度预算执行中新增重大支出事项。**四是**事后组织预算单位开展绩效自评。2019 年我局组织全区 57 个区本级预算单位开展了 2018 年整体绩效自评工作，各部门的绩效自评报告也纳入部门决算报告中，区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政府决算后，部门决算经财政部门批复均在龙岗政府在线网站上向社会公开。**五是**选取重点项目开展 2018 年度重点绩效评价。2019 年，我区共选择了 2018 年度 8 个项目进行重点绩效评价，共涉及资金金额 5.19 亿元，重点绩效评价报告以问题为导向，对预算单位优化管理、完善政策提出了相关的工作建议，如进一步提高项目预算编制水平，强化项目绩效管理，完善项目内部台账、规章制度，修订项目补贴标准，健全项目组织机构等相关建议。其中，根据重点绩效评价结果，2020 年预算编制工作中，龙岗区对存在管理粗放等问题的街道办“老旧屋村统租”项目预算进行压减，2020 年预算数据较 2019 年压减了 0.11 亿元，压减比率为 23%。

## （六）强化国有资产运营监管

一是落实国有资产报告制度。组织编制并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 2018 年度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综合报告和企业国有资产（不含金融类企业）专项报告，认真落实区人大常委会审议国有资产报告审议意见的整改，倒逼各部门进一步强化资产监管职能、提升资产管理水平。二是做好公务用车管理工作。完成公务用车资产报废、拍卖、调拨等审批工作共 256 辆。三是加强政府物业管理。共出具 19 个小区涉及 60 项社区公配物业规划设计方案的审核意见；完成办理 29 个小区涉及 91 项物业的移交协议手续，11 个小区涉及 43 项物业的实物移交确认手续，81 项物业的委托使用管理手续；共收取经营性物业租金约 190.62 万元。四是完善创新型产业用房管理模式。共审核创新型产业用房规划设计方案 6 项，面积合计约 5.42 万平方米；完成办理 1 项创新型产业用房的实物移交确认手续，面积合计约 0.61 万平方米，完成创新型产业用房的协议移交一项，面积为 0.39 万平方米。五是开展行政事业单位资产处置。共完成办理资产处置审批 312 宗，涉及国有资产总额 2.3 亿元。

## （七）做好 2018 年度决算公开

为建设透明预算，增强政府预算和部门预算编制执行的约束力和透明度，我区近年来积极稳妥、全面推进区本级和部门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我区 2019 年 9 月 24 日公开了经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查批准的《关于龙岗区 2018 年政府决

算草案的报告》，全区 54 个一级预算单位（二级预算单位统一合并在一级单位一并公开）也在区财政部门批复后 20 日内全部公开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相关情况，公开路径为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部门决算支出公开到功能分类项级科目，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公开到经济分类款级科目。部门“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决算总额和分项数额，对增减变化原因进行说明。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费”细化公开为“公务用车购置费”和“公务用车运行费”。“三公”经费决算公开说明因公出国（境）团组数及人数，公务用车购置数及保有量，国内公务接待的批次、人数等情况。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开展情况、政府采购支出情况、国有资产占用情况、地方政府债务及“三公”经费情况随区本级、各预算部门财政决算信息一并公开。

#### （八）落实政府会计制度

为扎实做好新旧会计制度衔接，落实政府会计制度，我区一是按照新制度完成会计核算流程和规则的梳理。提前梳理撰写会计核算流程和规则，2019 年 1 月定稿后印刷成册，即《账务管理工作手册和操作指引（2019 年修订版）》，供各街道、教育系统、公安系统、医疗系统参考执行。二是编制新旧会计科目对照表和新账建账。于 2019 年 1 月根据财政部文件的衔接规定，编制完成新旧会计科目对照表并进行新账的初始化登记及建账资料收集。三是完成新制度会计核算。于 2019 年 1 月开始正式参照新制度，完成了对经济业务和经济事项如实进行会计核算，如

日记账、明细账。**四是**完成会计信息化系统建设。于2019年初完成了会计信息化系统改造，基本实现了两套账并行核算。实施过程中不断对功能问题进行优化改进和财务管理一体化建设。**五是**完成新制度财务会计报表、预算报表。截至目前，已经顺利完成20个月财务会计报表、预算会计报表的新制度账表工作。

#### （九）主动接受人大预算监督

区财政部门注重加强与建议代表的沟通联系。2019年，区财政局共办理市区人大代表建议16件，其中市人大代表建议3件、区人大代表建议13件。其中包括推进社区配套用房利用率、规范各类政府性资金监管、建立商（协）会培育扶持机制、加强辖区医疗卫生资源配置、提升社区公园品质等多项工作。定期汇报区本级预算执行情况，认真听取代表的意见，深入整改落实各级审计部门提出的有关财政预算管理、政府采购管理及处置等相关问题的审计意见，积极配合区人大财经委开展2019年预算草案的预先审查，认真研究吸收区人大代表对2019年政府预算编制工作提出的各项意见，认真落实区人大常委会的审议意见。通过办理人大、政协提案，以及听取代表委员的意见建议，区财政局向社会各界汲取了有效经验，不断提升办理业务的水准，不断提高服务广大人民群众的水平。

